

## 申请准入条件

申请人应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年满18周岁以上）。申请人本人及家庭成员在本县城区无住房，或家庭人均住房面积低于县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的60%，每个家庭只限申请一套公租房。

一、城镇中等以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有本县城镇户籍；

2.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城镇中等收入家庭收入线（含民政部门认定的城镇低保和低收入家庭）；城镇中等以下收入家庭收入线按照本县上一年度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确定（我县2020年度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为2671元/月）；

3.家庭成员拥有的机动车辆（残疾人专用车除外）、非住宅房产等财物总价,不超过同年购买一套70平方米普通商品房住房平均销售价值的40%。

二、新就业无房职工，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毕业未满五年，缴纳社会城镇保险一年以上；

2.在我县有固定的工作单位和手续完备的劳动聘用合同；

3.财产准入条件同城镇中等以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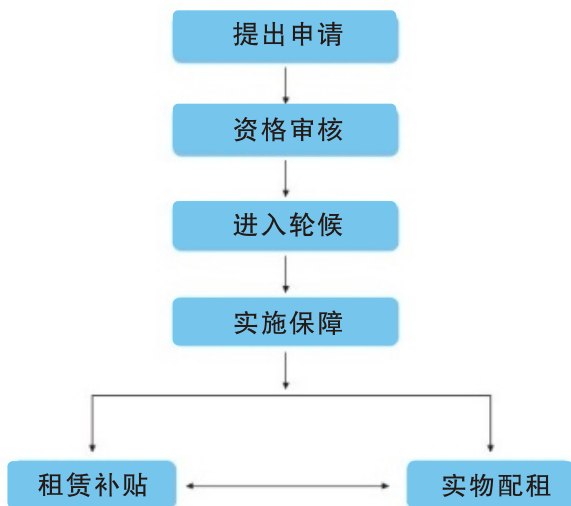
三、农村进城务工人员、外来务工人员，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在本县县城稳定就业1年以上，有手续完备的劳动务工合同；

2.财产准入条件同城镇中等以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3.家庭人均收入低于我县中等收入家庭收入线。

## 保障程序



## 公租房“一网通办” 网上申报流程

### 一、电脑端申报：

1.电脑登陆网址：<http://wt.shaanxizfbz.cn/>；

2.进入“个人中心”注册实名账号；



3.完成注册并登录系统后，在“填报申请材料”模块请点击上一步进行“选择申请行政区”和“查看申请须知”；



4.家庭信息填报完成后，进入“附件上传”将申请人和家庭成员的户口本、身份证正反面以及其他附件资料（申请书、收入、住房证明材料）拍照上传。



5.附件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申请人可以检查之前填写的所有信息，如果填写有误，可以点击下方的“返回修改”；如果没有问题则可以点击“提交申请”完成申报。

## 二、手机端申报：

- 1.进入微信小程序
- 2.电话号码验证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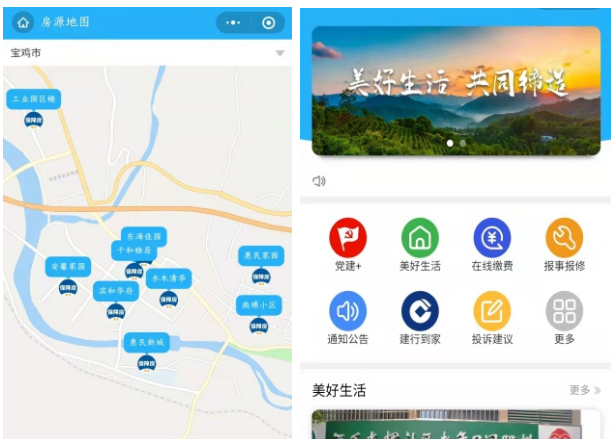
“公租房申请”；



3.进入“公租房申请”选择申请行政地区并查看申请须知；

4.填写基本信息；

5.填写家庭成员信息→填写住房信息→填写家庭资产信息→上传相关资料照片（公租房申请书、身份证、户口本、结婚证、收入证明、住房证明等）。



## 掌上办介绍

**方式一：**  
微信搜索  
【陕西保障房申请】

**方式二：**  
关注陕西保障房  
公众号  
点击微申请

陕西保障房申请入口



公众号



微信小程序

公租房

申请

千阳县公租房申请

# 千阳县公租房网上申请指南

让人民满意是我们服务的宗旨